公司代码:600673　　公司简称:东阳光科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致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上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101,469,140.80元,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298,350,852.29元,提取盈余公积26,746,479.28元,2016年度分配现金红利0元,2017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73,073,513.81元,资本公积金57,832,047.33元。

鉴于2017年公司产品市场需求量大幅上升,公司拟进行中高压电极箔、低压电极箔、氟化工等项目进行投资,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为保持公司的稳健经营,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董事会慎重讨论后,建议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阳光科	600673	东阳光铝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铁生		王文钧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村第五工业区	
电话	(0769)85370225		(0769)85370225	
电子信箱	cts@dyg-bec.com		ww|10168@dyg-be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电子新材料、合金材料以及化工产品,主要产品包括铝电解电容器用电子光箔和电极箔(包含腐蚀箔和化成箔)、软磁材料、电化工产品、氟化工产品、合金材料、电容器等,其中:

(1)电子光箔:由高纯铝锭经热轧或铸轧成为铝片,再进一步冷轧、退火而成,为生产铝电解电容器所用的关键原材料,用于制作铝电解电容器用电极箔。

(2)电极箔:属于铝电解电容器用电极箔,是铝电解电容器的关键原材料,包括腐蚀箔和化成箔。其中,腐蚀箔由电子光箔经腐蚀工序,通过铝金属蚀刻的方式,增加电子光箔比表面积进而成,一般用作铝电解电容器的极铝箔;化成箔由腐蚀箔经化能工序通过氧化膜层,在腐蚀铝箔的表面生成绝缘性能较好的氧化膜(Al2O3)而制成,用作铝电解电容器的极箔。公司的高压化成箔具备高比容、低酸腔的特性,产品规格门类齐全;公司所生产的低压化成箔为软态变频箔,具备高电容、低阻抗、耐高温、机械加工性能好的特性。

(3)软磁材料:为厚度7微小(1KC=102A/m)的铁磁材料,用于制造电磁铁、变压器、电机和高频电磁元件。

(4)电化工产品:公司主要生产用于腐蚀工序所需的高纯盐酸和硫酸,同时生产液氯和双氧水用于外销。

(5)氟化工产品:主要产品为新型环保制冷剂,广泛用于新冷冻设备上的初装和维修过程中的再添加,目前公司与国内外众多空调生产企业建立了密切合作关系,包括格力、美的、海尔、海信、大金、三星等。

(6)合金材料:公司主要生产亲水箔、钎焊箔,其中亲水箔主要用于空调热交换器(冷凝器和蒸发器)的制造;钎焊箔广泛用于高端汽车热交换器、水箱、航空航天领域。

(7)电容器:公司主要产品为铝电解电容器,目前已成功开发耐高温铝电解电容器,并为TCL批量供货。

2.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铝锭,采取外购方式,由生产部门根据生产目标或订单,库存情况确定采购数量并向采购部门下达采购指令。目前公司已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与供应商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的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由生产科根据部分的销售部门提交的客户订单进行订单评审,将评审结果反馈销售部门及客户,确定订单情况后制定生产计划并实施,保证公司库存处于合理范围区间。

(3)销售模式

公司对外销方式主要采用直销方式,产品直接向下游企业客户销售,由于产品特性,公司客户群体比较集中,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稳定、良好的供销关系,包括日本知名铝电解电容器制造企业NCC,RUBYCON,NICHICON,国内知名铝电解电容器制造企业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万裕等。此外,公司通过与日本UACJ株式会社、台湾立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借助其全球销售渠道,拓展公司产品的销售范围。

3.公司行业情况

(1)电子元件材料制造行业

公司的主营及核心竞争力产品电子光箔和电极箔(包含腐蚀箔和化成箔)为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箔,属于电子元件材料制造行业,为电子信息技术产业的组分行业。根据电子信息产业生态发展趋势,电子元件产品将普遍要求趋向高频、高速、高效率、长寿命、低功耗等,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可再生能源、新能源汽车及智能硬件、应用电子、物联网、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新兴产业加快发展,在“十三五”期间,电子元件材料制造产业的基础性和战略性将更加凸显,产业发展的动力也将更加强劲。

报告期内,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环境保护整治深化落实,行业结构得到有效整合,资源向优质企业集聚,行业内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生产经营环境将到明显改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2017年电子信息制造业运行情况,电子信息制造业实现较快增长,生产与投资增速在工业各行业保持领先水平,出口形势明显好转,效益质量持续提升。

(2)化工行业

公司主要生产氯碱化工产品和氟化工产品。2017年化工市场整体回暖,其中氯碱产业因受到下游氧化铝、造纸等多个行业回暖的影响,需求旺盛,同时小产能碱厂陆续出清环保压力使供需格局趋好转;氟化行业处于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推进和化工安全环保整治趋严的影响,氟原冷剂需求大增,行业整个大幅提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13,415,077,345.20	11,177,727,572.05	20.02	10,928,652,602.44
营业收入	7,411,903,533.37	5,102,256,827.97	45.27	4,686,040,42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065,829.88	109,483,874.85	377.76	99,449,82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6,878,506.61	105,969,714.78	368.89	25,940,13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00,047,983.91	3,634,549,914.98	18.31	3,596,967,54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36,391.92	456,527,033.15	9.14	599,275,84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4	425.00	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4	425.00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8	3.04	增加10.14个百分点	2.7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95,234,131.70	1,860,440,874.80	1,975,978,469.43	1,980,250,05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994,098.91	167,413,852.25	116,131,322.35	198,526,55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047,959.16	149,236,092.73	114,982,900.24	198,611,55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491,453.85	81,242,974.25	25,264,561.34	215,237,402.4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5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8,00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9,377,422	804,686,582	32.59	0	质押	720,480,784	境内非国有法人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0	128,058,819	5.19	0	质押	127,312,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91,049,160	3.69	0	质押	9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00	58,562,000	2.37	0	无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55,777,644	2.26	0	无	0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英沛信托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685,949	44,685,949	1.81	0	无	0	未知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38,208,307	1.55	0	无	0	未知
袁灵斌	0	24,114,307	0.98	0	无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1,982,100	0.89	0	无	0	未知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丰进”【128】号单一资金信托	21,578,958	21,578,958	0.87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中能、郭梅兰夫妇与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张中能、郭梅兰夫妇为兄弟关系,故二家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3.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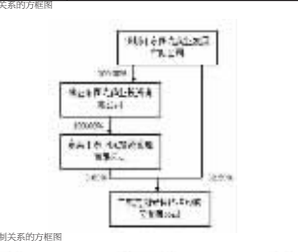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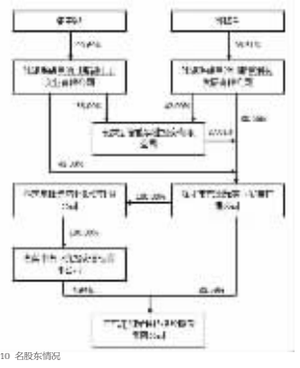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11,903,533.37元,同比增幅45.27%;实现利润总额611,492,701.68元,同比增幅345.7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23,065,829.88元,同比增幅377.7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496,878,506.61元,同比增幅36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98,236,391.92元,同比增幅9.14%。

(2)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3,415,077,345.20元,负债总额8,604,616,932.45元,资产负债率为64.14%,比上年末增幅1.77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为4,300,047,983.91元,比上年末增幅18.31%。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内容: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原因: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影响说明: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详见公司在上交所官网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内容: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原因: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影响说明:影响本企业利润表项目及金额为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收入7,533,546.59元,营业外支出4,891,807.56元,调增资产处置收益2,641,739.04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转入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等28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序号	企业名称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级次
1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2	乳源东阳光物资有限公司		100	600	4
3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00	5,000	3
4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85	15	35,000	2
5	东莞东阳光科研发有限公司	100		3,000	2
6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51		74,650	2
7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00		24,000	2
8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100		3,600	2
9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99.92	0.08	50,000	2
10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8.68	81.32	28,800	3
11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12	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		73.97	2,000	3
13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注]		91.48	16,396.26	3
14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00	4,000	3
15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45	55	5,000	4
16	乳源瑶族自治县光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2
17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100		300	2
18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00		5,000	3
19	乳源东阳光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		2,000	2
20	桐梓县振滇煤业有限公司	60		21,000	2
21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100		5,000	2
22	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00		3,000(港币)	2
23	宜昌市东阳光科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24	乳源东阳光超级电容有限公司	100		10,000	2
25	桐梓东阳光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60	500	3
26	桐梓东阳光物资有限公司		60	500	3
27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高纯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5,000	2
28	内蒙古马兰察布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00	10,000	3
29	茌平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00	2,000	3

[注]: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被列为2016年韶关市省属企业技术改造资金实施权投资项目的实施单位,韶关市能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投资单位,为公司实施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能公司”)对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进行投资,韶能公司对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进行股权投资,0000万元,占股权比例为52%。投资期为三年,到期日前三个月内,经双方协商同意,投资期可延长二年,到期后,由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以年云18%的股权溢价率回购上述股权,投资期内韶关市华兰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享有分红等其他收益,也不承担乳源化成箔亏损。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3月24日,公司在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上沙第五工业区东阳光科技研行政楼会议室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董事张寓帅、张红伟、邓新华、卢建权、陈轶生、王珍,独立董事张肖鸿、刘运宏、徐友龙到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张寓帅先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了如下确认意见: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提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提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

该提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上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101,469,140.80元,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298,350,852.29元,提取盈余公积26,746,479.28元,2016年度分配现金红利0元,2017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373,073,513.81元,资本公积金57,832,047.33元。

鉴于2017年公司产品市场需求量大幅上升,公司拟对中高压电极箔、低压电极箔、氟化工等项目进行投资,需要投入大量资金。为保持公司的稳健经营,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建议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广东诚天成律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法律顾问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续聘广东诚天成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期限一年,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4月21日止。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按照关联交易的议事规则,本公司关联董事张寓帅先生、张红伟先生、邓新华先生,严建权先生回避表决。由于交易涉及金额大于3000万元且大于公司净资产的5%,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该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未聘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东阳光科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东阳光科关于2018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东阳光科关于2018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东阳光科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不超过29.09亿元人民币的贷款,其中存量续贷额度为18.09亿元,向新增银行贷款贷款额度为11亿元。上述新增银行贷款中,公司拟向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申请1年期流动资金贷款亿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东阳光科关于下属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十八、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一)推选张寓帅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推选张红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推选李义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推选何凤荣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推选张再鸿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推选谢娟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推选徐友龙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推选卢建权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推选肖卓俊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本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继续履行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并顺利衔接。董事会将要求全体高管人员继续履行职责,直至新一届董事会聘任新的管理层并顺利交接为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审议,参照同等企业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建议独立董事每年薪酬为10万元。全体董事认为该薪酬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实际工作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九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东阳光科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7日

附件: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寓帅先生,男,31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11年7月至2014年5月担任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研究院生物所所长;2014年6月至2015年8月担任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研究院的药所长兼东阳光研究院副院长;2015年6月起至今担任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月01日起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张红伟先生:男,36岁,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8月至2011年3月担任乳源东阳光电化厂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年6月至2010年1月担任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11月至2011年3月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至今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3.李义涛先生:男,3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13年至今担任东莞东阳光科研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7月至今担任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1月至今担任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至今担任东莞东阳光科研发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6年至今担任东莞东阳光科研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至今担任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至今担任东阳光科研究院电子材料所任所长。负责公司电极箔产业链上相关产品的研发与产业化、储能材料与器件的研发与产业化。

5.张再鸿先生,男,51,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历任贵州省林东矿务局财务处、贵阳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副厅级理事、贵州黔元会计师事务所厅级理事、副所长、天一会计师事务所贵州分所副主任会计师、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贵州分所负责人、副主任会计师。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立信贵州分所管理合伙人;贵州省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贵阳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贵阳市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贵州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贵州省证券业协会常务理事,2014年5月13日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谢娟女士:女,45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06年至2006年在香港城市大学攻读国际经济法硕士研究生,取得国际经济法(IBL)法学硕士。2016年5月参加第43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2006年至2009年担任广东理正明律师事务所高级法专职律师;2009年至今担任广东礼泽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专职律师。入选全国中华涉外律师“领军人才库”、珠海市“一带一路”法律服务专家库专家成员,担任广东省政府外办立“为侨资企业服务法律顾问团”特聘律师,东莞市劳动争议仲裁院兼职仲裁员,东莞市律师协会调解委员会主任委员等。

7.徐友龙先生:男,53,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生导师。1989年4月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系硕士毕业留校任职教;1991年12月至1997年7月,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系任讲师;1992年9月至1996年6月,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获博士学位;1997年8月至2001年3月,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系任副教授;2001年4月至今,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系任教授;2003年被选为博士生导师。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系硕士、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系任系主任,中国电子学会电子信息分会电解电容器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教育部青年教师奖获得者,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陕西省有突出贡献专家;2014年5月11日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卢建权先生:男,47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5月至2003年8月担任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经理;2007年12月至2011年3月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3月至今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3月至今担任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9.钟淑荣先生:男,4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师。2003年至2006年担任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乳源分公司财务科长;2005年至今担任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2008年至今担任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科　编号:临2018-10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利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

●关联人回避事宜: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批准,与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程序

公司于 2018 年3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公司全体 9 名董事,以 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反对(其中关联董事张寓帅先生、张红伟先生、邓新华先生、卢建权先生回避了表决)审议通过《关于 2018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张肖鸿先生、刘运宏先生、徐友龙先生在董事会召开前审阅关联交易资料,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并就董事会审议发表了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18年将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发现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况,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关联交易涉及的价格是交易双方根据市场价格行星作出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了表决;所采取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总金额大于3000万元且大于公司净资产的 5%,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须经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应回避表决。

(二)上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人	上年预计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材料、商品	宜昌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0.00	1,237,200.00	过高预计行业经济形势。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3,600,000.00	13,414,800.00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东田煤种站	5,520,000.00	1,563,900.00	部分道路未施工。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	658,500.00	计划变更。
购买动力(电、蒸汽)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579,930,000.00	465,175,800.00	过高预计行业经济形势
销售产品、商品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0,871,100.00	过高预计行业经济形势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0,097,000.00	47,657,480.94	部分行业经济形势超出预期

(三)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人	本次预计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购买材料商品	宜昌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300,000.00	100%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7,050,000.00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
购买动力(电、蒸汽)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566,830,000.00	80%
销售产品、商品及服务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43,30,00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阳光”)

深圳东阳光是1997年11月27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09,6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方花园区D25栋。主营业务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深圳东阳光为本公司关联方。

2.香港南北兄弟是一家在香港注册的公司,其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必胜电子有限公司的外方股东,因此根据从严原则,将其定义为关联方。

3.宜昌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机械”)

长江机械是2004年4月15日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湖北省宜都市东阳光工业园。主营业务范围为“设计、制造(维修)东阳高性能铝箔及相关还工方器具(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不得经营);电子专业设备、测试仪器、机械(不含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实控股为公司第一实际控制人,因此长江机械为本公司关联方。

4.韶关市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山城水都建筑”)

韶关山城水都成立于2016年4月21日在韶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韶关市武江区武师科技工业园韶关市光华机电五金商贸城C2幢204,285号商铺,主营业务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建筑物拆除专业承包;建筑物搬家工程专业承包;管道工程专业承包。”,该公司系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受托经营管理单位,因此根据从严原则,将其定义为关联方。因此,韶关山城水都建筑为本公司关联方。

5.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东田煤种站(以下简称“煤种站”)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月28日在乳源县人民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8,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乳源县五指山南岭国家森林公园武引林业局办公楼101、102室,主营业务范围为“在乳源县五指山南岭国家森林公园进行森林生态旅游项目开发、经营以及管理;沥青混凝土、商品混凝土加工、销售;限分公司经营)(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限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该公司系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受托经营管理